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勤集团文件

后集党字〔2008〕6号

签发：贡成雄

关于印发后勤集团《党委委员会议制度（暂行）》的 通 知

各中心、各部门：

《党委委员会议制度（暂行）》经后勤集团第十六次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。

附件：党委委员会议制度（暂行）



主题词：会议 制度 通知

附件：

党委委员会会议制度（暂行）

一、会议召集人：党委书记（或副书记）。

二、会议成员：党委委员。

三、会议主持：党委书记（或副书记）主持会议，组织委员担任会议纪录。

四、会议议题的提出与确定：由党委书记和副书记充分酝酿后提出并确定会议议题。

五、参会有效人数：实到会人数不少于应到人数的 $3/4$ ，特殊情况除外。

六、主要任务和议事范围：贯彻落实党的有关路线、方针政策，贯彻落实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，贯彻落实学校党委的有关文件和决议，执行后勤集团党员大会的决定，讨论审批党员发展等党建事宜，讨论集团中心组学习计划、党员的组织教育计划和职工思想文化建设，研究和处理集团党委及工会日常工作以及党风廉政建设。

党委委员会每月召开一次，需要时可不定期召开。

七、会议决定事项的讨论和决策：凡会议讨论决定事项，应在会上充分发扬民主，会议主持人要正确集中与会者的意见，形成会议决议，可视需要采用口头、举手、无记名和记名投票等表决形式，获得参会人数 $2/3$ 赞成意见的表决即为通过。

八、会议决议落实执行情况的检查、监督：全体党委委员成员。